

2025 年度
新密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密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密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涉诉信访。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管理、使用本院的司法警察力量，保证机关和押解人犯的安全，维护正常的审判执行工作秩序。

（六）负责本院审判工作的管理监督、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负责本院干警思想政治教育、法制宣传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上级法院

及我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八）负责本院的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九）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十）负责本院司法技术鉴定、通讯、网络信息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一）全面领导基层人民法庭工作。

（十二）负责人民陪审员的选任、培训、使用、考核、奖惩等相关工作。

（十三）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对审判执行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十四）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

（十五）完成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密市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0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督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另设有城区法庭、矿区法庭、岳村法庭、超化法庭、苟堂法庭、大隗法庭、米村法庭、牛店法庭、曲梁法庭、刘寨法庭等 10 个派出法庭。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密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包括：

1. 新密市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6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269.0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34.7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7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5.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1.3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65.9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87.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7.96
总计	30	7,465.91	总计	60	7,465.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65.91	7,46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44.11	6,3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6,344.11	6,34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235.47	4,23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522.74	1,52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85.90	58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76	3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76	3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76	3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26	5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4.74	56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47	30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6	25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51	12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51	12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51	12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36	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1.36	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31.36	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87.95	5,213.19	2,174.7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9.05	4,160.41	2,108.6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6,269.05	4,160.41	2,108.6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160.41	4,160.41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522.74	0.00	1,522.74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85.90	0.00	585.9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76	0.00	34.76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76	0.00	34.76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76	0.00	34.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39	57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563.86	563.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0	307.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6	256.2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3	9.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8	125.4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8	125.4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8	125.48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36	0.00	31.36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1.36	0.00	31.36	0.00	0.00	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31.36	0.00	31.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91	353.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6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69.05	6,269.05		
	5		五、教育支出	37	34.76	34.7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3.39	57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5.48	125.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1.36	31.3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91	353.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65.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87.95	7,38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7.96	77.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465.91	总计	64	7,465.91	7,465.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387.95	5,213.19	2,174.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9.05	4,160.41	2,108.64
20405	法院	6,269.05	4,160.41	2,108.64
2040501	行政运行	4,160.41	4,160.41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522.74	0.00	1,522.7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85.90	0.00	585.90
205	教育支出	34.76	0.00	34.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76	0.00	34.76
2050803	培训支出	34.76	0.00	3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39	573.3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86	563.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60	307.6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6	256.26	0.00

20808	抚恤	9.53	9.5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3	9.5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48	125.4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48	125.4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8	125.48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36	0.00	31.36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31.36	0.00	31.36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31.36	0.00	31.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91	353.9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91	353.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91	353.9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5.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560.45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0.5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0.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0.89	30206	电费	109.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56.35	30207	邮电费	6.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1.3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91	30213	维修（护）费	24.0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5.1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43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93.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3.4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7.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6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0			
人员经费合计		4,578.64	公用经费合计					634.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密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85	0.00	87.85	0.00	87.85	1.00	78.10	0.00	78.07	0.00	78.07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465.9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95.69 万元，增长 11.9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 2025 年公务员发放年度考核奖而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同时项目经费也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7465.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65.9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7387.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13.19 万元，占 70.56%；项目支出 2174.76 万元，占 29.4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465.9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95.69 万元，增长 11.9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 2025 年公务员发放年度考核奖而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同时项目经费也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87.9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18.72 万元，增长 10.78%。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 2025 年公务员发放年度考核奖而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同时项目经费也有所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87.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269.05 万元，占 84.86%；教育支出（类）支出 34.76 万元，占 0.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73.39 万元，占 7.76%；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5.48 万元，占 1.7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31.36 万元，占 0.4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53.91 万元，占 4.79%。

（三）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839.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 2025 年公务员发放年度考核奖而造成的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136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项目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项目经费。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培训频次及力度。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7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退休去世人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7.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社保费标准为地方标准，低于系统测算标准。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不列年初预算，实际发生时单独申请拨付。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社保费标准为地方标准，低于系统测算标准。

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年中拨付相关专项资金，年初未列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中存在新招录公务员，导致全年公积金略高于系统测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13.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78.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634.55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9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维护费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78.07 万元，完成预算

的 88.87%，占 99.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占 0.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预算。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8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8.0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年审费、保养费。2025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9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2025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督导、检查及兄弟法院调研、访问等接待支出。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4.55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9.16 万元，增长 1.4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实际情况，机关运行经费略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1.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6.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5.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1.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0.6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5.6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9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17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0.74%。

组织对“办案业务经费”“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培训费”“业务装备购置经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

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5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 年我院预算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5 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预算执行情况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得分 24.80 分；效益指标 35 分，得分 33.75 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7.50 万元，执行数为 136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该项目为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及各项工作的开展，保障案件优质高效完成，提高案件执结率，我院设定了切实有效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我院的各项工作职能，为新密人民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证。2、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指标，预算执行率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还可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水平。

2、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3.50 万元，执行数为 27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为实施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的改革，通过编外聘用的方式增补书记员，推动建立有效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落实司法责任制和人员分类管理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指标，预算执行率为 100%。发现

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聘用制书记员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聘用制书记员经费覆盖水平。

3、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6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3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通过对我院干警进行分批次分类型培训，提升法院干警的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更好的助力于审判执行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初培训费预算编制过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厉行节约，进一步提高培训费预算编制水平。

4、业务装备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购置办公办案专用设备及上级法院要求实施的信息化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助力审判执行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指标，预算执行率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还可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水平。

（三）部门评价结果。

1、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院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设定遵循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工作任务科学性、绩效指标合理性、预算编制完整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综合评价结论。

2025 年我院预算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6839.2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465.91 万元，全年执行数 7387.95 万元，执行率为 98.96%。

2025 年我院预算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5 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预算执行情况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得分 24.80 分；效益指标 35 分，得分 33.75 分。

3、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管理目标方面：我院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我院年度目标合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履职目标，工作任务科学，绩效指标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方面：预算编制完整，专项资金计划，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按照要求将预决算情况进行公开，我院较好地完成了预算和财务管理方面的各项指标。预算编制完整性达到 100%，专项资金细化率达 95%以上，部门决算编报质量优秀，项目库建设完整，国库集中支付合理合规。

绩效管理方面：我院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监控、自评及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分析原因，把评价结果应用到下一年年部门预算中，使预算更加合理，有效地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依法审理各类案件，保障审判执行正常运转，深化司法改革，推动审判执行提质增效，聚焦工作大局，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践行司法为民，满足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履职目标。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认真履行国家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通过审判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不受侵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国家法治建设水平，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同时加快智慧法院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审判执行工作，有效地打击了犯罪，维护了社会的和谐与稳定，提高了案件当事人的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群众的满意率达到 90%以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